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蔡育芬

電話：02-2356-6101

傳真：02-2356-6230

電子信箱：moi1518@moi.gov.tw



100

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0號7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0902627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及四

主旨：本部訂於本（109）年6月間，分3期6場次辦理「109年度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新制宣導講習會」，請轉知各地方公會，依派訓人員分配表及場次派員參訓，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講習會辦理時間及地點：

(一)第1期：109年6月2日（星期二）第1場次9:30-12:00、第2場次14:00-16:30，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第5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二)第2期：109年6月4日（星期四）第3場次9:30-12:00、第4場次14:00-16:30，高雄市蓮潭國際會館102大型會議室(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三)第3期：109年6月8日（星期一）第5場次9:30-12:00、第6場次14:00-16:30，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國際會議廳（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658號）。

二、隨文檢附本次講習會派訓人員分配表及課程表1份，請於109年5月29日前至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活動報名網頁(<https://www.land.moi.gov.tw/edu/onlinelist/1128>)，依課程編號：LA2093，辦理線上報名。自6月1日起得至前開報名網頁自行下載列印上課講義攜帶參訓。

三、參訓人員請務必依前開時間完成線上報名程序，地政士請於報名資料之「單位名稱」註明所屬公會名稱。未經線上報名通過者，不提供餐點及地政士專業訓練2小時時數。

MM09000511225510dd08ss38LI95XBA0

四、檢附本部辦理「109年度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新制宣導講習會」防疫應變計畫1份，請參訓人員配合以下防疫措施：

(一)參訓學員應自備口罩，於進出會場所在大樓即應配戴；進入會場前由工作人員量測體溫並使用酒精性乾洗手液消毒雙手；參訓學員應主動告知有無流行地區旅遊史及確診病例接觸史等相關事宜。

(二)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避免參加本宣導會。有發燒者，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24小時後才可參加，如宣導會當日未達此標準，應避免參加。

(三)報名者倘有慢性肺病(含氣喘)、心血管疾病、腎臟、肝臟、神經、血液或代謝疾病者(含糖尿病)、血紅素病變、免疫不全需長期治療者及孕婦等，應避免參加。

五、本部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需求及措施規定，倘需調整宣導會期程將另行通知。

正本：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本部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會議管理室、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駐警隊(均含附件)

部長徐國勇